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拟转让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部分股权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评报字〔2021〕第 1044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目 录	0
声 明	1
摘 要	3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6
二、评估目的.....	19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28
五、评估基准日.....	29
六、评估依据.....	29
七、评估方法.....	31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8
九、评估假设.....	39
十、评估结论.....	41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44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7
十三、评估报告日.....	48
附 件	50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

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拟转让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部分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1]第1044号

摘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的委托,就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以下或简称“HG”)拟转让持有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部分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是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及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分别采用收益法、市场法对被评估单位进行整体评估。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经实施调查核实、市场调研、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在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可实现、税务筹划工作相关的业务分配及定价安排等策略获得所涉国家或地区税务机关的认可无实质性障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合并口径下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5,088.4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3,100.00 万欧元,评估增值 38,011.60 万欧元,增值率 251.93%。Prometeon Tyre Group S.r.l.母公司单体口径下的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9,849.3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3,100.00 万欧元,评估增值 23,250.70 万欧元,增值率 77.89%。按照基准日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 8.025 进行折算,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在评估基准日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21,084.41 万元,评估值为 426,127.50 万元,评估增值 305,043.09 万元,增值率 251.93%。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在评估基准日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39,540.63 万元,评估值为 426,127.50 万元,评估增值 186,586.87 万元,增值率 77.89%。

本次评估结论的有效性建立在被评估单位商业计划,尤其是其中包含的诸如基于其所涉货币的通货膨胀预测、汇率变化预测所制定的生产及销售计划,扩产计划及对应投资,资产更新计划,税务筹划,债务结构安排等事项与未来被评估单位经营相关的内外部环境变化趋势一致,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的前提下。如未来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与前述商业计划出现较大差异,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时任管理层未能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则会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除以上特殊事项,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本资产评估报告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使用有效。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相关规定，发生与资产评估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时，应当以经核准或者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作价参考依据。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拟转让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部分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 [2021] 第 1044 号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 采用收益法、市场法, 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 就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以下简称“HG”) 拟转让持有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部分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被评估单位为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1) 委托人 1

公司名称: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企业性质: 有限公司

董事: 周璐、陈志伟、顾嘉莉

注册资本：港币 100 元

注册地址：香港上环皇后大道中 183 号中远大厦 45 层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2 日

历史沿革：2016 年 12 月 22 日，Cinda International High Grade Fund A,L.P 设立 HG，总股本为 100 股，每股港币 1 元，全部由 Cinda International High Grade Fund A,L.P 持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HG 间接控股股东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二）委托人 2、被评估单位

公司名称：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注册地址：Viale Sarca 222, 20126 Milan – Italy

注册资本：100,000,000 欧元

公司类型：根据意大利法律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税务登记证号码：09271680960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轮胎，以及与轮胎相关的原材料、半成品、机械和各种设备、成套厂房。

1. 历史沿革

（1）2015 年公司成立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通过米兰公证员 Ezio Ricci 签署的公司注册契约成立。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税号和增值税代码为 09271680960，注册地址位于意大利米兰的 Viale Sarca 222, 20126 Milan，注册资本为 30,000 欧元，由唯一的股东 Pirelli 全额缴纳。

单位：万欧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Pirelli Tyre S.p.A.	3	100%

合计	3	100%
----	---	------

(2) 2016 年股东增资

2016 年 1 月 22 日, 由 Pirelli Tyre S.p.A. 向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增资, 注册资本由 30,000 欧元增加至 100,000,000 欧元, 增资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股权结构为:

单位: 万欧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Pirelli Tyre S.p.A.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3) 2016 年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3 日,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与 Pirelli Tyre S.p.A. 签署《资产注入协议》, 风神股份以现金购买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10% 股权。2016 年 9 月 30 日上述交易完成交割, 2016 年 10 月 1 日,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持有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10% 股份。

本次转让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股权结构为:

单位: 万欧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
Pirelli Tyre S.p.A.	9,000	90%
合计	10,000	100%

(4) 2016 年 Pirelli Tyre S.p.A. 的分立

Pirelli Tyre S.p.A. 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发生了部分和按比例的分立 (分立至 TP Industrial Holding S.p.A.), 作为该分立的结果,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52% 的注册资本无偿转让至 TP Industrial Holding S.p.A., 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正式生效。

本次转让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股权结构为:

单位: 万欧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	------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
TP Industrial Holding S.p.A.	5,200	52%
Pirelli Tyre S.p.A.	3,800	38%
合计	10,000	100%

(5) 2017 年股权转让

2017 年 1 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旗下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与 Pirelli Tyre S.p.A. 签订股权买卖协议, 以 266 百万欧元对价购买 Pirelli Tyre S.p.A. 持有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38% 股权。此次交易后 Pirelli Tyre S.p.A. 不再持有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任何股份。

本次转让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0%
TP Industrial Holding S.p.A.	52%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38%
合计	100%

(6) 2018 年子公司设立

2018 年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分别在阿根廷、巴西、中国、意大利设立 'PROMETEON TYRE GROUP DE ARGENTINA S.A.U.', 'PTG LOGÍSTICA E SERVIÇOS LTDA.', 'BEIJING INDUSTRIAL HOLDING S.R.L.', 'TP TRADING (BEIJING) CO., LTD.'. 母公司分别持股 100%、99.99%、100%、100%。

2. 生产经营基本情况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研发、测试、生产、销售, 适用于重卡车、道路拖拉机、重型拖车、货运汽车、公共汽车、农业拖拉机、林业拖拉机、推土机、工业机车等重型机车的轮胎及内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在拉美地区卡车及农用车轮胎领域占据

较高的市场份额，在欧洲、中东及非洲也享有一定的市场份额。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生产高质量、高技术类产品，工厂均位于较低成本国家，通过其相对广泛的分销网络服务于全球市场。

3. 历史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1)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256.28	147,236.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86.64	-
衍生金融资产	4,314.24	6,858.88
应收票据	9,376.41	11,246.50
应收账款	151,556.14	169,060.21
预付款项	1,497.47	4,121.11
其他应收款	12,352.88	19,969.38
存货	80,176.97	120,06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49.32	1,017.58
其他流动资产	46,625.25	52,779.63
流动资产合计	504,991.58	532,353.5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612.31	4,110.17
长期股权投资	-	-
债权投资	2,851.28	5,836.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1	3.13
固定资产	171,166.83	226,239.97
在建工程	11,909.10	13,957.70
无形资产	55,089.22	51,493.20
商誉	205,108.57	199,754.02
长期待摊费用	707.81	1,17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99.12	9,53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92.23	53,009.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0,138.87	565,120.83
资产总计	1,005,130.45	1,097,474.39
流动负债		
	-	-

项目/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87,972.79	128,065.56
衍生金融负债	8,508.91	4,665.07
应付账款	236,914.06	307,015.51
预收款项	326.62	826.88
合同负债	934.11	—
应付职工薪酬	18,019.34	20,339.84
应交税费	10,099.46	11,528.64
其他应付款	13,010.92	19,906.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662.00	31,390.96
其他流动负债	1,255.11	-
流动负债合计	846,703.31	523,738.54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308,472.31
长期应付款	-	44,161.48
预计负债	10,747.08	18,151.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958.26	24,997.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39.17	4,584.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5.78	1,639.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300.29	402,006.66
负债合计	883,003.59	925,745.19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70,695.32	70,695.32
资本公积	146,612.17	146,612.17
其他综合收益	-184,315.36	-129,046.13
未分配利润	88,092.28	82,540.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084.41	170,801.50
少数股东权益	1,042.45	927.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126.86	171,729.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5,130.45	1,097,474.3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288.45	10,99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1,649.14	1,513.08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69,998.06	76,845.12

项目/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1,358.63	100.82
其他应收款	4,469.12	7,996.04
存货	2,393.06	4,865.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8,980.73	39,102.51
流动资产合计	161,137.18	141,415.22
非流动资产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49,133.90	534,798.25
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固定资产	694.16	873.77
在建工程	80.25	78.16
无形资产	54,115.79	50,242.72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957.30	92,488.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0,981.39	678,481.53
资产总计	852,118.57	819,896.75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123,375.55	83,936.91
衍生金融负债	4,757.22	289.17
应付账款	85,635.58	77,164.78
预收款项	-	36,906.35
合同负债	37,101.98	—
应付职工薪酬	7,244.17	4,661.16
应交税费	1,562.47	4,097.67
其他应付款	453.41	1,96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1,100.17	16,823.65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11,230.54	225,849.19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291,112.53
长期应付款	-	44,161.48
预计负债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47.40	3,76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项目/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7.40	339,038.73
负债合计	612,577.94	564,887.93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70,695.32	70,695.32
资本公积	204,446.81	204,446.81
其他综合收益	38,968.48	32,505.11
未分配利润	-74,569.97	-52,63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540.63	255,008.82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540.63	255,008.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2,118.57	819,896.75

(2)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近两年经审计的利润情况如下: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4,057.80	837,694.92
减: 营业成本	-514,051.40	-620,501.31
税金及附加	-2,951.96	-4,274.13
销售费用	-62,260.35	-73,748.96
管理费用	-73,573.19	-76,009.96
研发费用	-8,798.44	-10,312.73
财务费用	-40,889.91	-35,112.71
其中: 利息费用	-28,331.28	-29,497.27
利息收入	2,172.06	3,222.39
加: 其他收益	4,929.64	11,668.71
投资(损失)/收益	-2,034.34	699.61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3,745.24	-1,398.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579.19	190.73
信用减值损失	-9,471.30	-4,298.07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33.84	161.39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437.56	-115.06
二、营业利润/(亏损)	18,132.02	26,042.45
加: 营业外收入	1,403.97	61.78
减: 营业外支出	-459.60	-698.07
三、利润/(亏损)总额	19,076.40	25,406.15
减: 所得税费用	-13,364.49	-14,399.21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四、净利润/(亏损)	5,711.90	11,006.94

母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8,033.56	432,285.28
减：营业成本	-288,239.29	-337,264.53
税金及附加	-91.29	-57.92
销售费用	-15,946.58	-17,561.37
管理费用	-35,018.25	-62,603.03
研发费用	-4,609.34	-4,723.55
财务费用	-22,473.00	-21,888.01
其中：利息费用	-23,451.22	-22,706.54
利息收入	1,259.17	1,672.59
加：其他收益	2,091.79	1,445.56
投资(损失)/收益	-70.83	11,188.41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120.41	-122.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310.01	286.49
信用减值损失	-12,177.73	-1,128.18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	-1,515.06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	0.77
二、营业利润/(亏损)	-14,810.96	-1,535.13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亏损)总额	-14,810.96	-1,535.13
减：所得税费用	-7,120.60	-1,555.98
四、净利润/(亏损)	-21,931.56	-3,091.12

(3)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近两年经审计的现金流情况如下：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3,970.76	853,298.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3.80	6,208.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85.54	5,81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500.10	865,317.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226.67	-459,536.22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397.43	-151,145.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290.67	-45,809.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66.51	-120,56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181.27	-777,05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18.83	88,26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55.2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0.54	240.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42.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05	1,256.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59	2,793.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87.31	-48,41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90.20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77.51	-48,417.71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33.92	-45,62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761.75	200,37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61.75	200,379.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988.66	-170,785.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85.76	-34,19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74.42	-204,980.49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7.32	-4,60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752.16	-1,410.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8,020.07	36,628.8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36.20	110,607.3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256.28	147,236.20

母公司现金流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9,643.87	452,222.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17	71.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9.62	1,37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735.67	453,66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9,274.02	-359,870.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80.19	-22,24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45.87	-3,902.70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84.03	-60,34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584.11	-446,35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51.56	7,31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8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59.17	12,820.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2,799.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2.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17	36,000.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63.11	-1,886.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28,945.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3.11	-30,831.63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3.94	5,16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258.67	129,72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258.67	129,723.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135.62	-127,176.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55.72	-24,003.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991.34	-151,180.54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68	-21,457.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1.00	-190.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1,295.94	-9,168.0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92.50	20,160.5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88.45	10,992.50

4. 截止基准日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0%
TPIndustrialHoldingS.p.A.	52%
HighGrade(HK)InvestmentManagementLimited	38%
合计	100%

5. 下属单位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注册时间	注册地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Prometeon Tyre Group Indústria Brasil Ltda.	2015/4/22	巴西	100%
PTG Logística e Serviços Ltda.	2018/5/10	巴西	100%
Beijing Industrial Holding S.r.l.	2014/12/23	意大利	100%
TP Trading (Beijing) Co., Ltd.	2016/4/28	中国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Colombia S.A.S.	1999/3/26	哥伦比亚	100%
Prometeon Tyre Egypt Co. S.A.E.	1990/1/28	埃及	95.5%
International Tire Company Ltd.	2000/8/14	埃及	99.8%
Prometeon Tyre Group Mexico S.A.de C.V.	2015/11/4	墨西哥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Servicios Mexico S.A.de C.V.	2015/11/4	墨西哥	100%
Prometeon Turkey Endüstriyel ve Ticari Lastikler Anonim Şirketi	1960/5/13	土耳其	99.9%
Prometeon Tyre Deutschland GMBH	2015/8/25	德国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Polska Sp.zo.o.	2015/9/1	波兰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de Argentina S.A.U.	2017/9/22	阿根廷	100%
Pometeon Tyre Group España Y Portugal, S.L.	2015/11/5	西班牙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Suisse) S.A.	2015/9/29	瑞士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UK Limited	2015/9/23	英国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Inc.	2016/3/22	美国	100%
Prometeon Tyre Group Commercial Solutions LLC	2016/3/22	美国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Prometeon Tyre Group S.r.l.主要的土耳其、巴西、埃及子公司简介如下：

1. 巴西子公司

PTG（巴西）为 PTG 持股 99.99%的控股子公司，自 2015 年 4 月 22 日起在巴西注册，PTG（巴西）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PrometeonTyreGroupIndústriaBrasilLtda.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CityofSantoAndré,StateofSãoPaulo,FederativeRepublicofBrazil,atAvenidaGiovanniBattistaPirelli,No.871,DoorsA,BandC,VilaHomeroThon,ZipCode:09111-340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523,881,181 雷亚尔
注册编号	22.301.988/0001-61

经营期限	25 年
经营范围	制造和销售各类用于特定用途或一般用途的机器与设备的橡胶、硬化橡胶、古塔胶、塑料和其他合成材料气动装置与空气室；进口、出口和销售任何用于工业或转售的原材料以及制造成品或半成品；对橡胶树进行种植与开发；开展商业代表活动等。

2. 土耳其子公司

PTG（土耳其）为 PTG 持股 99.991%的控股子公司，自 1960 年 5 月 13 日起在土耳其注册，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PrometeonTurkeyEndüstriyelveTicariLastiklerAnonimŞirketi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EsentepeMahallesi,BüyükdereCaddesi,BaharSokak,RiverPlaza,No:13K:13,343 94,Şişli,Istanbul,Turkey
成立日期	1960 年 5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460,428,006 土耳其里拉
注册编号	76699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生产并开展与汽车、卡车和所有运输工具的轮胎的贸易，以及从事与农业、运输、公共工程机械、由橡胶或同等替代材料制成的货物和材料的贸易。

3. 埃及子公司

PTG（埃及）为 PTG 持股 95.5%的控股子公司，自 1990 年 1 月 28 日起在埃及注册，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PrometeonTyreEgyptCo.S.A.E.
类型	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Km36Alexandria/CairoDesertRoad,ElNahda,ElAmreya,Alexandria,Egypt
成立日期	1990 年 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350,181,100 美元+42,818,900 埃及磅
注册编号	1010
经营期限	1990.01.21—2089.01.20
经营范围	轮胎及相关原材料和部件、配件、设备的生产，以及提供与上述活动相关的服务等。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与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被评估单位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为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38%。本次交易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38%股权。

(四) 委托人、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 HG 公司及相关监管机构。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根据《启动对外转让倍耐力工业胎公司股权》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公司拟转让持有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38%股权。特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价值估计,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其中,合并口径下账面资产总额 1,005,130.4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504,991.58 万元,非流动资产 500,138.87 万元;流动负债 846,703.31 万元,非流动负债 36,300.29 万元,总负债 883,003.59 万元、合并口径下净资产 122,126.86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21,084.41 万元。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单体报表口径下,资产总额账面值 852,118.5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61,137.18 万元,非流动资产 690,981.39 万元;总负债 612,577.94 万元、净资产 239,540.63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审计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相关底稿,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的基础上进行的。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 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

1.流动资产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销售款等。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主要为工业胎等,存放于库房。

2.固定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为房屋及建筑物、土地、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及其他。

3.无形资产

(1) 专利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专利权清单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1	PTG	发明专利	车轮用轮胎	意大利: IT201700084726 加拿大: CA3011312 美国: US20190030958 欧盟: EP3434497 中国: CN109291739 巴西: BR102018015150
2	PTG	发明专利	带凹口抓地元件的车轮用轮胎	意大利: IT201900003993 国际: WO/2020/188375
3	PTG	外观设计	用于卡车轮胎的胎面装饰设计	D864844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4	PTG	外观设计	轮胎及胎面	21.P0380.52.EM.2 (参考编号)
5	PTG	外观设计	胎面	D207766
6	PTG	外观设计	嵌块胎面	D207116

(2) 商标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拥有 145 项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地域	注册编号
1		意大利	1563425
2	ANTEO	印度尼西亚	M0020181406900
3	文字“ANTEO”	智利	1277839
4	文字“ANTEO”	澳大利亚	1933764
5	ANTEO	以色列	306238
6	文字“ANTEO”	美国	79234177
7	文字“ANTEO”	新西兰	1095526
8	文字“ANTEO”	意大利、文莱、阿尔及利亚、马达加斯加、摩纳哥、墨西哥、俄罗斯、日本、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美国	1406900
9	ANTEO	马来西亚	2017076362
10	文字“ANTEO”	加拿大	1872565
11	ANTEO	意大利	2017000142339
12	文字“ANTEO”	欧洲共同市场	017583816
13	文字“ANTEO”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87302
14	文字“ANTEO”	巴西	913993085

序号	商标	地域	注册编号
15	文字“ANTEO”	危地马拉	239845
16	文字“ANTEO”	香港	304367593
17	文字“ANTEO”	洪都拉斯	149016
18	文字“ANTEO”	科威特	195391
19	文字“ANTEO”	尼加拉瓜	2018123848 LM
20	文字“ANTEO”	巴拿马	264122
21	文字“ANTEO”	秘鲁	262954
22	文字“ANTEO”	巴拉圭	479790
23	文字“ANTEO”	卡塔尔	120633
24	文字“ANTEO”	沙特阿拉伯	1439011459
25	文字“ANTEO”	台湾	1932152
26	文字“ANTEO”	委内瑞拉	P373493
27	文字“ANTEO”	也门	82500
28	文字“ARGANTIS”	意大利	1504420
29	文字“ARGANTIS”	意大利	2019000043908
30	文字“ERACLE”	意大利	1486753
31	ERACLE	意大利	2018000032317
32	文字“ITINERIS”	澳大利亚	1913479
33	ITINERIS	以色列	303827
34	文字“ITINERIS”	柬埔寨	KH1393728M
35	文字“ITINERIS”	美国	79228732
36	ITINERIS	菲律宾	M11393728
37	文字“ITINERIS”	新西兰	1088864
38	ITINERIS	新加坡	40201804974Q
39	文字“ITINERIS”	意大利、中国、 澳大利亚、阿尔 及利亚、菲律宾、 韩国、摩尔多瓦、 哈萨克斯坦、以 色列、亚美尼亚、 日本、摩纳哥、 新加坡、新西兰、 挪威、阿曼、乌	1393728

序号	商标	地域	注册编号
		克兰、瑞士、塔吉克斯坦、叙利亚、俄罗斯、美国	
40	文字“ITINERIS”	加拿大	1870853
41	文字“ITINERIS”	欧洲共同市场	017549635
42	ITINERIS	意大利	2016000115292
43	文字“ITINERIS”	巴西	913821454
44	MOVE YOUR BUSINESS SMARTLY	意大利	2017000022956
45	NEXTROAD	蒙古	40M1344662
46	文字“NEXTROAD”	乌拉圭	482054
47	文字“NEXTROAD”	冰岛	V0104829
48	文字“NEXTROAD”	智利	1265730
49	文字“NEXTROAD”	澳大利亚	1845489
50	NEXTROAD	以色列	294526
51	文字“NEXTROAD”	柬埔寨	KH1344662M
52	NEXTROAD	新加坡	40201709181V
53	文字“NEXTROAD”	新西兰	1066949
54	文字“NEXTROAD”	美国	79207566
55	文字“NEXTROAD”	意大利、柬埔寨、澳大利亚、中国、印度、菲律宾、亚美尼亚、阿尔及利亚、日本、哥伦比亚、古巴、韩国、摩尔多瓦、墨西哥、俄罗斯、阿曼、以色列、哈萨克斯坦、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挪威、摩纳哥、美国乌克兰、土库曼斯坦、瑞士、塔吉克斯坦	1344662
56	文字“NEXTROAD”	加拿大	1812390
57	文字“NEXTROAD”	意大利	2016000121591

序号	商标	地域	注册编号
58	文字“NEXTROAD”	欧洲共同市场	016120966
59	文字“NEXTROAD”	阿根廷	2949632
60	文字“NEXTROAD”	巴西	912577991
61	文字“NEXTROAD”	厄瓜多尔	201715629
62	文字“NEXTROAD”	秘鲁	255617
63	文字“NEXTROAD”	巴拉圭	1712665
64	文字“NEXTROAD”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	95844
65	文字“PENTATHLON”	美国	79228731
66	文字“PENTATHLON”	意大利、美国、瑞士、摩纳哥、挪威、俄罗斯	1393727
67	文字“PENTATHLON”	欧洲共同市场	017540832
68	文字“PENTATHLON”	巴西	913812773
69		意大利	1568950
70		意大利	1517299
71		意大利	2019000062638
72		意大利	2019000029264
73	文字“PROFUEL”	意大利	1520795
74	文字“PROFUEL”	意大利	2019000052905
75	文字“PROMETEC”	美国	79268893
76	文字“PROMETEC”	意大利	1490732
77	PROMETEC	意大利	2018000033452
78	文字“PROMETEON”	蒙古	40M1375168
79		澳大利亚	2116800
80		意大利、阿尔及利亚、哥伦比亚、不丹、澳大利亚、哈萨克斯坦、老挝、墨西哥、日本、印度、摩尔	1548127

序号	商标	地域	注册编号
		多瓦、亚美尼亚、柬埔寨、塔吉克斯坦、挪威、摩纳哥、瑞士、俄罗斯、乌克兰	
81	文字“PROMETEON”	智利	1283882
82	文字“PROMETEON”	澳大利亚	1949408
83	文字“PROMETEON”	文莱	1375168
84	文字“PROMETEON”	不丹	BTM1375168
85	PROMETEON	以色列	300176
86	文字“PROMETEON”	柬埔寨	KH1375168M
87	PROMETEON	菲律宾	M11375168
88	文字“PROMETEON”	老挝	M1375168
89	文字“PROMETEON”	新西兰	1103612
90	文字“PROMETEON”	新西兰	1080849
91	PROMETEON	新加坡	40201722713Q
92	PROMETEON	新加坡	40201821794Q
93	文字“PROMETEON”	美国	79220874
94	文字“PROMETEON”	意大利	1375168
95	PROMETEON	马来西亚	2017065767
96	PROMETEON	马来西亚	2017065778
97	PROMETEON	马来西亚	2017065761
98	文字“PROMETEON”	加拿大	1851440
99	文字“PROMETEON”	欧洲共同市场	017059676
100	PROMETEON	意大利	2017000025472
101	文字“PROMETEON”	秘鲁	20975
102	文字“PROMETEON”	香港	304233843
103	文字“PROMETEON”	台湾	01997139
104	文字“PROMETEON”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9/07/2019
105	文字“PROMETEON”	阿根廷	2981407
106	文字“PROMETEON”	玻利维亚	178236-C

序号	商标	地域	注册编号
107	文字“PROMETEON”	巴西	913359092
108	文字“PROMETEON”	危地马拉	239844
109	文字“PROMETEON”	洪都拉斯	146517
110	文字“PROMETEON”	科威特	192921
111	文字“PROMETEON”	尼加拉瓜	2018122630LM
112	文字“PROMETEON”	巴拿马	260772
113	文字“PROMETEON”	巴拉圭	470784
114	文字“PROMETEON”	卡塔尔	116967
115	文字“PROMETEON”	委内瑞拉	P372091
116	文字“PROMETEON”	也门共和国	81096
117	文字“PROMETEON”	南非	2017/23081
118	文字“PROMETEON”	阿根廷	2981414
119	文字“PROMETEON”	巴西	913359149
120	文字“PROMETEON”	巴拉圭	486732
121	文字“PROMETEON”	委内瑞拉	P374857
122	文字“PROMETEON”	南非	2017/23082
123	文字“PROMETEON”	阿根廷	2981417
124	文字“PROMETEON”	巴西	913359220
125	文字“PROMETEON”	委内瑞拉	S070686
126	文字“PROMETEON”	阿根廷	2981419
127	文字“PROMETEON”	巴西	913353262
128	文字“PROMETEON”	阿根廷	2981420
129	文字“PROMETEON”	巴西	913359289
130	文字“PROMETEON”	中国	23741356
131	文字“PROMETEON”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OAPI)	98576
132	文字“PROWAY”	意大利	1511655
133	文字“PROWAY”	意大利	2019000038361
134	文字“SESTANTE”	澳大利亚	2060294
135	SESTANTE	以色列	323828

序号	商标	地域	注册编号
136	文字“SESTANTE”	新西兰	1137961
137	文字“SESTANTE”	意大利	1506977
138	文字“SESTANTE”	意大利	2019000043914
139		意大利	2017000088527
140		中国	25740375
141		意大利	1508648
142		意大利	2019000029234
143	文字“TEGRYS”	美国	79267877
144	文字“TEGRYS”	意大利	1488206
145		意大利	2018000032311

(3) 知识产权许可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在以下三项知识产权许可，其中两项为专有技术许可，一项为商标许可。具体如下：

序号	许可人	被许可人	许可期限	许可知识产权	许可区域	许可价格	备注
1	Pirelli	PTG	2016.01.01-2030.12.31 (除非任一方提前发出不续期通知，到期自动续期)	产品集成技术工艺(包括70项Pirelli的发明专利和外观设计，以及专有技术)	全球范围	按年收取，按照每年销售额乘以一定比例和固定金额之间的较高者收取(比例为0-2%，各年份比例不同；固定金额为1000-2100万欧元，各年份金额不同)	若Pirelli的竞争对手持有PTG的股权比例达到20%或者参与PTG的管理，则Pirelli有权终止许可协议
2	Pirelli	PTG	2016.04.01起生效，直至机械工艺专有技术合法公开之日	机械工艺专有技术	全球范围	固定金额6100万欧元，一次性支付	-

序号	许可人	被许可人	许可期限	许可知识产权	许可区域	许可价格	备注
3	Pirelli	PTG	2017.01.01-2026.12.31 (除非任一方提前发出不续期通知, 到期自动续期)		全球范围	按年收取, 按照使用许可商标的产品的年度净销售额乘以一定比例和固定金额之间的较高者收取。(比例为0.5-2%, 各年份的比例不同, 销售产品类别的比例也不同; 固定金额为1200万-1600万欧元, 逐年递减)	-

(2)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被评估单位申报范围内除上述无形资产外无其他表外资产。

(三)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被评估单位申报范围内除上述资产外无其他表外资产。

(四)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 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 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 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

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启动对外转让倍耐力工业胎公司股权》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 年 10 月 28 日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3.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 年 11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91 号）；

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2001〕14 号）；

5. 《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 47 号）；

6. 《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47 号）；

7. 《财政部关于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金[2011]59号);

8.《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金融企业股权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6〕122号);

9.《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三2号);

10.《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1]102号);

11.《境外投资管理办法》(2014年8月19日商务部第27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

12.《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财企〔2001〕802号);

13.《财政部关于<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财资〔2017〕70号)

14.《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15.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 评估准则依据

1.《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2.《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3.《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 资产权属依据

1. 重要资产权属证明文件、购置合同或凭证;
2. 其他参考资料。

(五) 取价依据

1.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价格信息资料库相关资料;
2. 其他参考资料。

(六) 其它参考资料

1.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
2.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管理层编制的企业2021年至2030年商业计划以及盈利预测数据;
3.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第二版)》(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4. 达摩达兰咨询网站;
5. 《投资估价》([美]Damodaran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6. 《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3版)》([美]Copeland,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7. 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被评估单位具备相对稳定可靠的市场需求，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可以合理地估计，故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为知名轮胎制造企业，同行业较多的上市企业为此次评估提供了相对丰富的可比案例，因此本次评估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二）收益法简介

1.概述

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评估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企业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易于为市场所接受。

2.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的合并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

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 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基准日前后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等分别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 对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非日常经营所需货币资金,企业非经营性活动产生的往来款等流动资产(负债);呆滞或闲置设备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其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测算其价值;

(3) 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和少数股东权益价值后,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者权益价值。

3.评估模型

(1) 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B-D-M \quad (1)$$

E: 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 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B = P + C \quad (2)$$

P: 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 : 被评估单位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 折现率;

n : 被评估单位的预测收益期。

C: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

的价值。

$$C = C_1 + C_2 \quad (4)$$

C₁: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₂: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D: 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M:被评估单位少数股东权益。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净利润+扣税后利息+折旧摊销-追加资本+或有事项调整-少数股东损益（5）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预测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W_d: 被评估单位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7)$$

W_e: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8)$$

r_d: 被评估单位的税后债务成本；

r_e: 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预期报酬率;

ε : 被评估单位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0)$$

β_u : 可比公司的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t) \frac{D_i}{E_i})} \quad (11)$$

β_t : 可比公司股票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β_x : 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3) 市场法简介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市场法的定义: 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 确定被评估单位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两个基本前提条件:

1.要有一个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了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 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纵观全球主流经济体, 资本市场几乎无一例外成为各经济体市场经济环境下信息披

露最为完善、监管规则最为成熟、交易行为最为活跃、资产质量相对优良、社会公信力相对可靠的市场，通常可作为市场法评估参照的活跃、公开市场。

2.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被评估单位主要在全球范围内从事工业轮胎的生产与销售，全球资本市场存在较多的可比上市公司，可以相对充分、准确、可靠地获取可比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故可选择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另一方面，同行业虽然存在一定数量的交易案例，但与交易案例相关联的、影响交易价格的某些特定的条件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知，无法对相关的折价或溢价做出准确分析判断，因此交易案例比较法实际运用操作较难。综上，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通过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并进行分析调整后确定被评估单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1) 可比公司的选取

被评估单位主要在全球范围内从事工业轮胎的生产与销售，属于轮胎行业，本次评估选取与被评估单位行业排名接近的企业作为可比公

司。

(2) 价值比率的确定

价值比率是指资产价值与其经营收益能力指标、资产价值或其他特定非财务指标之间的一个“比率倍数”。常用的价值比率包括：盈利比率，如市盈率（P/E）；收入比率，如市销率（P/S）；市净率（P/B）等。

本次评估先参照capitaliq数据库中全部轮胎行业公司进行回归分析，回归结果如下：

项目	PE	PB	PS
MultipleR	0.57	0.96	0.96
RSquare	0.33	0.92	0.92
AdjustedRSquare	0.22	0.91	0.91

由上表可以看出，PB与PS的调整后R方较高，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遵循PRC准则，但本次评估选用可比公司均是境外公司，在IFRS准则下，使用PB作为比准价值比率不能避免公允价值对于B的影响，而使用PS的话，可以规避有效PRC和IFRS的差异，因此本次评估选用PS作为比准价值比率。

(3) 价值比率的差异调整

本次评估选取上市公司比较法调整指标分别为缺乏流动性调整、获得控制权溢价率调整、业务模式差异、规模差异、国别差异和个别因素差异分别考虑行业公司与本次选取的价值比率的相关性，最后选取相关性较高的差异因素对价值比率进行比准调整。

(4) 计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

参考同类行业可比公司的PS水平得出被评估单位PS指标，乘以被评估单位基准日总收入，在此基础上，考虑其他调整因素后，得出被评估单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 委托人召集本项目各中介协调会，有关各方就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问题协商一致，并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2. 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二）评估核查阶段

本次评估核查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通过电话、视频会议、邮件等方式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 企业管理层开通评估项目资料虚拟数据库，并根据评估人员提供的资料清单准备，并上传评估所需企业财务、法律、工商以及未来盈利预测等资料数据。

3. 对企业提供的历史年度及基准日财务报表数据及相关明细进行查阅、鉴别，对发现的相关问题通过电话、邮件方式向企业管理层进行咨询并得到相应答复。

4. 对企业提供的预测期间商业计划擦料进行整理、复核，对发现的相关问题通过电话、邮件方式向企业管理层进行咨询并得到相应答复。

5. 查阅数据库中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6. 根据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具体评估方法。

7. 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做出初步评估测算。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所采用的两种评估方法取得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为了剔除汇率变动对企业财务数据的影响，本次评估在估值过程中均采用欧元报表及相关数据作为测算依据，在最终确定评估结果后，再将评估结论以按照基准日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价值。所采用的汇率为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外汇管理中心公布的2020年12月31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8.0250。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全面考虑有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三审制度和程序对报告进行反复修改、校正，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

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 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新冠疫情对宏观经济的影响逐步恢复；

2.企业业务所涉及的国家及地区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企业经营管理层具备管理及经营必要的知识及能力，合法合规经营，勤勉尽责，核心成员稳定，主营业务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及各子公司的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及研发人员结构按企业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策略持续经营；

4.企业生产、经营场所的取得及利用方式与评估基准日保持一致而不发生变化；

5.本次评估基于基准日生产经营能力及于基准日所确定的扩产计划新增的生产经营能力。企业管理层所做出的扩产计划与未来市场需求趋势基本一致，扩产所需资金估算准确并能够及时、足额获得；

6.企业对未来10年跨国经营所涉及的货币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判断准确，并能据此安排较为合理的商业计划；

7.企业将按基准日已确定的计划安排其现有及新增产能相对应固定资产的资产更新，以保障其生产能力的持续和稳定，企业对其固定资产质量及经济寿命的判断准确合理；

8.企业将按基准日已确定的计划推进其未来跨国经营相对应的税务筹划工作，与前述税务筹划工作相关的业务分配及定价安排等策略获得所涉国家或地区税务机关的认可无实质性障碍；

9.企业将按基准日已确定的商业计划中确定的金额和利率安排未来年度的付息债务规模和结构，相应借款能够及时、足额取得；

10.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11.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12.可比上市公司所在的证券交易市场均为有效市场,其股票交易价格公允有效,市场间差异对基准日企业价值不具有显著影响;

13.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记载、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14.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财务报表对应的资产负债范围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财务报表对应的资产负债范围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一) 收益法评估结果

经实施清查核实和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法(DCF)对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在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可实现、税务筹划工作相关的业务分配及定价安排等策略获得所涉国家或地区税务机关的认可无实质性障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合并层面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5,088.4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3,100.00 万欧元,评估增值 38,011.60 万欧元,增值率 251.93%。Prometeon Tyre Group S.r.l.单体层面母公司的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9,849.3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3,100.00 万欧元(按照基准日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 8.025 计,折合人民币 426,127.50 万元),评估增值 23,250.70 万欧元,增值率 77.89%。

(二) 市场法评估结果

经实施清查核实和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市场法对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合并层面在评估基准日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5,088.4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1,500.00 万欧元，评估增值 36,411.60 万欧元，增值率 241.32%。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单体层面在评估基准日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9,849.3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1,500.00 万欧元（按照基准日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 8.025 计，折合人民币 413,287.50 万元），评估增值 21,650.70 万欧元，增值率 72.53%。

(三) 评估结果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1. 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经实施清查核实和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本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收益法评估结果 53,100.00 万欧元，市场法评估结论 51,500.00 万欧元。二者相差 1,600.00 万欧元。本次评估所用两种方法差异的原因是：

市场法是从企业经营情况及整体市场的表现来评定企业的价值，而收益法是立足于企业本身的获利能力来预测企业的价值，两者是相辅相成的，市场法的结果是收益法结果的市场表现，而收益法结果是市场法结果的坚实基础，是企业的内在价值的合理反映。

市场法在市场较为平稳、被评估单位与上市公司差异量化较为准确的前提下能够相对合理反映评估对象价值。而在市场波动较大时，市场法评估结果可能难以剔除投资者狂热或恐慌所导致的溢价或折价。

收益法从企业经营现状及对未来盈利能力的合理预期出发，在未来市场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企业经营计划正确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的前提下，能够相对客观地反映评估对象价值。而考虑到评估基准日对未来

情形难以形成完全准确的预计，收益法评估结果并不能反映其实际经营情况高于或低于预期所带来的溢价或折价。

2. 评估结论的选取

对于被评估单位所处的轮胎行业而言，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较全面地反映其账面未记录的跨国经营经验、技术优势、客户资源、人才储备等资源的价值，相对市场法而言，能够更加充分、全面地反映被评估单位的整体价值。故我们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确定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股东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由此得到在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可实现、税务筹划工作相关的业务分配及定价安排等策略获得所涉国家或地区税务机关的认可无实质性障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合并口径下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5,088.4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3,100.00 万欧元，评估增值 38,011.60 万欧元，增值率 251.93%。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母公司单体口径下的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9,849.30 万欧元，评估值为 53,100.00 万欧元，评估增值 23,250.70 万欧元，增值率 77.89%。

按照基准日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 8.025 进行折算，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在评估基准日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21,084.41 万元，评估值为 426,127.50 万元，评估增值 305,043.09 万元，增值率 251.93%。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在评估基准日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39,540.63 万元，评估值为 426,127.50 万元，评估增值 186,586.87 万元，增值率 77.89%。

3.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所持股比的测算

本次 High Grade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持有的 Prometeon Tyre Group S.r.l. 38% 股权的评估值为 20,178.00 万欧元，按照

基准日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 8.025 进行折算为 161,928.45 万元。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 企业综合所得税率

在未来预测期内，被评估企业将采取以下步骤逐步降低企业综合所得税率至合理区间。意大利母公司将作为集散中心，将生产地所有的除满足当地需求以外的轮胎全部采购后进行分销，同时意大利母公司会向各子公司收取费用，但需保持当地子公司有一个合适的利润率。未来经营期内，意大利母公司作为倍耐力工业胎集团母公司将有一个较高的集中采购成本，同时将此成本通过成本分摊计划划拨至各子公司，从而保证一个符合当地法规的合理税率，根据企业计划，预计在 2025 年以及之后年度将综合所得税率 31%左右。

本次评估在收益法预测中未考虑其税务筹划未能获得所涉国家或地区税务机关认可的风险。

(二) 抵押、担保等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其子公司重大借款协议涉及的担保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金额 ¹	还款日期	担保形式
------	-----	-----	-------------------	------	------

¹ 本附件“贷款金额”所列的金额为相关协议约定的贷款或授信的本金金额。

合同名称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金额 ¹	还款日期	担保形式
高级贷款协议	PTG	中国建设银行（欧洲）有限公司、Bank of America Europe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Milan Branch、中国工商银行（欧洲）有限公司、ING Bank N.V., Milan Branch、HSBC Continental Europe、Banco Santander S.A., Milan Branch、Banco do Brasil AG、 Milan Branch	600,000,000 欧元	2022.03.13	（1）PTG 贸易应收账款抵押； （2）PTG 对 PTG 瑞士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抵押； （3）PTG 银行账户抵押； （4）PTG 土耳其子公司股权质押； （5）PTG 埃及制造子公司股权质押； （6）PTG 巴西制造子公司股权质押。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担保事项对评估值的影响。

（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评估核查程序的影响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相关要求，本次评估因受到被评估单位资产所在国家地区对于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等事项的影响，对于被评估单位资产以及业务评估人员未采用现场监盘、勘察、核对、访谈、询问程序，评估人员行通过虚拟数据库、电子邮件、视频会议、微信等现代通讯方式获取资料，开展现场清查核实替代工作，经核实上述评估替代程序未对本次评估结论形成实质性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2.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

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3.本次评估结果的有效性建立在被评估单位商业计划，尤其是其中包含的诸如基于其所涉货币的通货膨胀预测、汇率变化预测所制定的生产及销售计划，扩产计划及对应投资，资产更新计划，税务筹划，债务结构安排等事项与未来被评估单位经营相关的内外部环境变化趋势一致，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的前提下。如未来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与前述商业计划出现较大差异，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时任管理层未能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则会对评估结果产生重大影响，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4.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单位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5.自2020年初开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VirusDisease19，COVID-19）疫情已扩散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各国政府已采取不同程度的管控措施以限制人员流动和疫情的进一步扩散。但由于当前全球疫情尚未完全得到控制，且其对于全球经济的影响程度目前难以准确估计，上述不确定性因素有可能对被评估单位未来发展规划产生影响。本次评估所采用的盈利预测是以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为基础的。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是基于签字日期为止的管理层对现状的认知和对未来的期望，管理层将尽最大努力以实现该业绩预测为目标。但由于存在上述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所用盈利预测并不是

对未来业绩的绝对保证和担保。未来真实业绩结果有可能因为不可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发生一定的偏差。提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6.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7.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8.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 未经委托人许可, 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三) 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 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 本资产评估报告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 自2020年12月31日至2021年12月30日使用有效。

(五) 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相关规定, 发生与资产评估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时, 应当以经核准或者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作价参考依据, 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2021年4月21日